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航政函〔2022〕96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设置深圳至 岑溪高速公路中山新隆至江门龙湾段 改扩建工程西江特大桥 专用航标的批复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设置深圳至岑溪高速公路中山新隆至江门龙湾段改扩建工程西江特大桥专用航标的航道行政许可申请书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广东省航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规定，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根据粤交航政函〔2020〕181号文要求，深圳至岑溪高速公路中山新隆至江门龙湾段改扩建工程西江特大桥跨越西江，采用双孔单向通航。因扩建桥与旧桥相邻建设，两座桥梁专用航标按整体配布。同意你单位设置桥梁专用航标，具体如下：

（一）桥涵标

在旧桥右侧大轮通航孔上游迎船面、扩建桥左侧大轮通航孔下游迎船面桥梁上方正中央各设置大轮通航孔桥涵标 1 座，共 2 座，桥涵标标牌为尺寸 2.0m×2.0m 正方形，标牌颜色为红色，灯质为红色单面定光；在旧桥右侧小轮通航孔上游迎船面、扩建桥左侧小轮通航孔下游迎船面桥梁上方正中央各设置小轮通航孔桥涵标 1 座，共 2 座，桥涵标标牌为尺寸Φ2.0m 圆形，标牌颜色为白色，灯质为绿色单面定光。

（二）桥柱灯

在旧桥右侧大轮、右侧小轮通航孔上游迎船面两侧桥墩上，各垂直设置桥柱灯 4 盏，共 12 盏，灯质为绿色单面定光；在旧桥左侧大轮通航孔下游迎船面的左侧桥墩上，垂直设置桥柱灯 4 盏，灯质为绿色单面定光；在扩建桥左侧通航孔下游迎船面两侧桥墩上，各垂直设置桥柱灯 4 盏，共 8 盏，灯质为绿色单面定光。

航标设置技术要求应符合《内河助航标志》（GB5863 等规范标准的规定。

二、你单位要按照航标设置方案做好专用航标和其他标志的设置。

三、其他要求

（一）专用航标设置完成后，须向江门航道事务中心申请复核检测，经检测合格并发布航道通告后，投入使用。

（二）你单位要落实专用航标维护管理责任。专用航标应按照《航道养护技术规范》（JTS/T 320-2021）等规范标准维护管

理，确保航标处于正常技术状态。专用航标维护情况应向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备案，按规定向江门航道事务中心报送专用航标维护记录和统计报表。

（三）专用航标设置后，如需调整，须按规定重新办理报批。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2年3月2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江门航道事务中心。